

#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年创建全国文明城项目									
主管部门	田家庵区文明办					实施单位 (盖章)	朝阳街道办事处			
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	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					
	1.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大部分按计划推进，市容环境、市民文明素养、公共秩序提升取得阶段性成果，年度创建任务基本完成					总体完成年度目标，核心数量指标基本达标，环境整治响应时效显著提升。			
	2.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									
	重点围绕宣传引导（核心价值观普及）、专项整治（环境卫生、交通秩序）、设施完善（增设晾衣区、安装休闲座椅）及群众性精神文明活动开展，实施过程注重常态化管理与集中攻坚相结合。	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（10分）	年度预算数（万元）	年初预算	调整后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预算执行率	权重	得分	原因		
	总额		52	41.99	81%	10	10	此创建项目资金为下半年使用市级资金安排的转移支付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	52	41.99	81%	/	/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0	0	0	/	/			
	单位资金		0	0	0	/	/			
	其他资金		0	0	0	/	/			
绩效指标（90分）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完成值	权重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增/改造标准化公益广告宣传栏数	=	100	%	100	40	40	
		时效指标	主要区域环境卫生问题平均响应和处置时间	=	100	%	100	40	4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重点街区因环境改善带来商铺租金平均增长率	=	100	%	100	10	10	
合计								100	100	
评价结论	总体完成年度目标，核心数量指标基本达标，环境整治响应时效显著提升，但经济效益转化仍显不足。									
存在问题	部分区域文明行为持续性弱（如乱扔垃圾回潮），硬件设施使用效率偏低，经济效益指标（如商业拉动）未达预期。									
改进措施	强化常态化监督机制与文明习惯养成教育。									
项目负责人：	张强				财务负责人：	胡婧				